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391号

建设单位(个人)	暨南大学
建设项目名称	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实验楼F组团工程
建设位置	广州市番禺区兴业大道东855号
建设规模	暨南大学番禺校区实验楼F组团工程,总建筑面积:39312平方米,地上7层(部分6、5层)层:38207平方米,地下1层:1105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7〕3379号 穗国土规划业务函〔2018〕3161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9复42B080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,经核实,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

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份共 1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年8月14日